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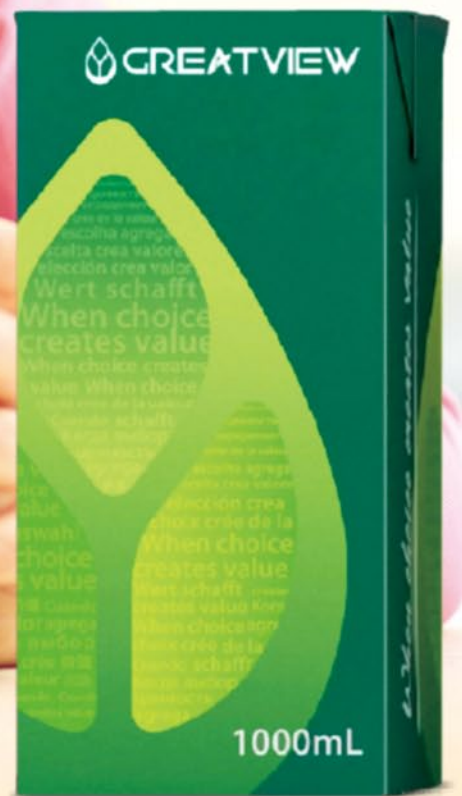
年度報告 2017

股份代號：0468（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03	公司資料
05	財務概要
07	五年財務概要
09	行政總裁報告書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5	董事會報告書
35	企業管治報告
4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5	綜合利潤表
56	綜合全面利潤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00mL

公司 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行政總裁)
劉鈞先生(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洪鋼先生(主席)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

聯席公司秘書

常福泉先生
莫明慧女士

授權代表

畢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
莫明慧女士

審核委員會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主席)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竺稼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
畢樺先生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提名委員會

洪鋼先生(主席)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2座36樓

香港其他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東座
招商局大廈3615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
郵編：100015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德國商業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招商銀行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本公司網站

www.greatviewpac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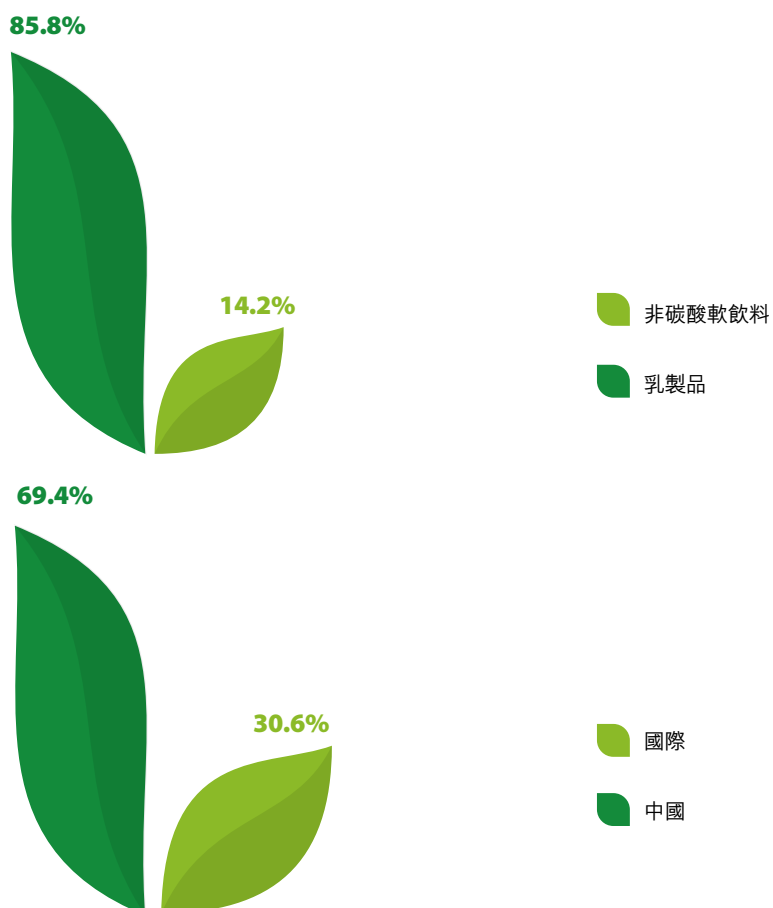


27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分比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	
收益	2,336.3	2,169.2	7.7%
毛利	638.4	616.8	3.5%
純利	343.3	333.8	2.8%
股東應佔溢利	343.3	333.8	2.8%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26	0.25	4.0%
建議每股股息(港元)	0.13	0.12	8.3%

收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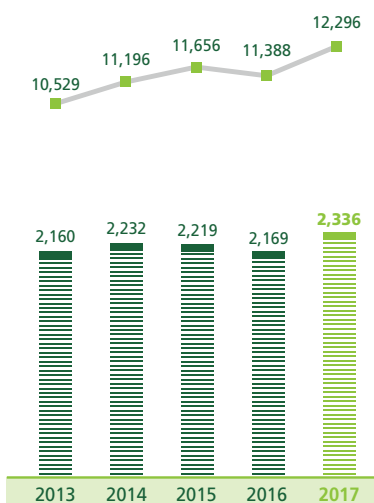
紛美智慧包裝



互動營銷 · 產品溯源 · 運營管理

五年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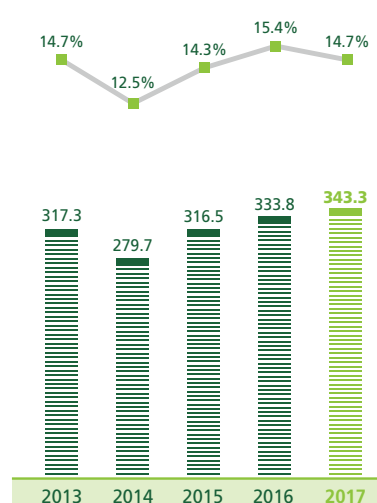
收益趨勢



■ 數量 (百萬個包裝)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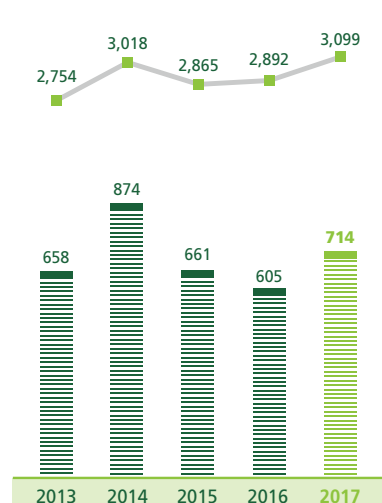
溢利趨勢



■ 佔收益百分比

■ 純利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及負債趨勢



■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 總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434,873	1,368,351	1,338,094	1,345,667	1,349,541
流動資產	1,663,875	1,524,011	1,527,300	1,672,141	1,404,770
總資產	3,098,748	2,892,362	2,865,394	3,017,808	2,754,31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91,223	91,674	95,876	111,682	110,615
流動負債	622,492	513,386	564,877	761,855	546,914
總負債	713,715	605,060	660,753	873,537	657,529
總權益	2,385,033	2,287,302	2,204,641	2,144,271	2,096,782



行政總裁 報告書

迎接消費新生代

二零一七年，源於各種不確定性的焦慮感在全球蔓延，看似危機的地方對於洞察者來說卻無異是新的機會。

中國液態乳製品產量錄得4.5%增長。阿里巴巴於二零一七年推出專營品牌進軍液態奶領域；而在美國及歐洲，亞馬遜亦開始在線銷售牛奶。隨著消費者越來越依賴移動設備，網上零售業務呈幾何倍數增長。現今的消費者喜好新奇事物，不論在旅途上、在家或任何消閒時刻均使用移動端購物，亦注重個性表達，及樂意分享有關產品、創意及體驗的資訊。

新消費模式在創造新商機的同時亦帶來了新問題。液體食品該怎麼賣？應採用什麼渠道？我們如何與消費者溝通？包裝企業如何配合客戶贏得新機遇？

這些都是紛美借助新產品、業務模式及組織結構解決問題的出發點。

為了適應新的市場環境，紛美主動調整組織結構以創造新的競爭能力。紛美將自身核心業務確定為紛美製造、紛美服務、紛美創新三個部分，三個部分均由同一個監管機構負責管理。同時，紛美大力發展國際業務，為公司提供持續發展的動力。

二零一七年，紛美交貨量達123億包，連續五年超過百億，國際業務再次以37%的增速增長，大幅領先同業。根據荷蘭合作銀行二零一七年七月的最新年度統計的全球乳業前十名單中，七家已成為紛美的客戶。

二零一七年，紛美製造以持續穩定的品質和快速的反應能力獲得客戶多次表彰。在我們的德國工廠，第二條生產線開始投產，產能倍增，同時增加了靈活性。與此同時，為適應未來的製造需求，紛美向智能製造的領域加速邁進，實現生產信息系統無縫集成，進一步開發可變印刷平台，提升追溯性、安全度和可靠性。

紛美服務以迅速回應需求和高度專業化為客戶增值，從而為其他業務提供了強有力的支持。二零一七年，紛美贏得數名重要客戶，特別是因為我們的技術人員在全球各地提供優質服務，幫助客戶工廠運行我們的包裝材料，並提升客戶的操作水平。紛美的服務團隊將不斷增強自身實力，藉以提升業務能力及服務效率。

基於「一包一碼」技術，紛美推出質量碼追溯解決方案，可為客戶提供更快速精準的包裝質量追溯服務。在二零一七年可變印刷新產品交貨量近8億包。

行政總裁 報告書

紛美「智慧包裝」於二零一七年參加了海灣食品加工工業展，該展會乃中東最大及最有影響力的食品工業活動。客戶親身見證如何通過智能手機掃描二維碼以創新的方式作為消費者與品牌之間的雙向溝通渠道，並對此給予很高的評價。

紛美在持續、主動的自身變革中，努力為廣大消費者、客戶和股東創造新價值，在新的賽道上用創新思路擁抱新生代。

感謝諸位，祝 閣下新的一年萬事如意！

畢禱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紛美」及其附屬公司)為液體食品行業提供無菌包裝材料、灌裝機、配件及技術服務的綜合包裝解決方案。我們是全球第二大輥式送料供應商,在中國亦是領先的替代產品供應商。我們以「紛美」商標銷售無菌包裝材料,其中包括「紛美磚」、「紛美枕」、「紛美冠」、「紛美鑽」及「紛美預製磚包」。我們的包裝材料與行業標準輥式送料及胚式無菌紙盒灌裝機完全相容,因而獲得中國大部分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非碳酸軟飲料」)紙盒生產商以及眾多國際客戶青睞。

二零一七年,中國乳製品市場錄得低單位數增長,而全球市場隨著競爭加劇整體維持平穩。面對市場狀況帶來的挑戰,紛美通過密切的客戶關係管理,持續開發產品,提升生產質素及營運效率,以及高水平服務,使其整體營運業績得以增長。

中國業務方面,本集團保持了二零一六年同期的銷售額。多數一線客戶取得高單位數增長,彌補了其他地方的減少。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開發了三十多個新客戶,包括新一線客戶。

中國境外,本集團延續了不同市場的高增長率。在歐洲,整體市場蕭條且零售價格低,無菌乳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生產商繼續為已安裝的灌裝設備開放供應包裝材料以應對競爭,紛美大幅增加其市場份額。中東、南亞、東南亞及大洋洲的業務增長強勁,無論是為當地消費者提供包裝材料,還是在我們的支持下為出口中國的客戶提供包裝材料。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我們擴充了技術服務團隊以支援不斷增長的全球業務，支援40多個國家的數百間工廠。我們的技術服務品質幫助客戶實現高效，並維持我們的包裝材料在不同生產線、機器類型及市場中之競爭力。

「致力創新」是本公司核心價值之一。於二零一七年，「紛美鑽」、「紛美冠」及「紛美磚適中型」投入生產，並獲市場廣泛認可，為紛美獲取市場份額增加動力。可變印刷業務客戶數目於二零一七年迅速增長。運用可變印刷技術的「智慧包裝」於「Gulfood Manufacturing 2017」(海灣食品加工工業展)展覽。紛美包材工廠基於「一包一碼」專利技術與生產信息系統集成，於業內率先推出了質量碼追溯解決方案。

於二零一七年，紛美之工廠持續提升其產品質量、食品安全、環境保護及職業健康與安全。食品安全方面，我們成功重續BRC PACKAGING及FSSC 22000認證。三間工廠已完成於二零一五年發佈之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及ISO 14001環境保護體系之重新認證。為進一步增強安全管理，位於山東及內蒙古之工廠已建立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並獲得OHSAS 18001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認證。此外，該等工廠亦已建立社會責任管理體系並按客戶之要求分別通過了相關審計包括SMETA、SGP及／或DISNEY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德國中國商會(在德國運營的主要中資企業創立的海外商會)在2,000多家在德中資企業中授予紛美「中型投資獎(綠地投資)」獎項。該獎項旨在鼓勵企業在德國可持續發展方面邁出重要一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產品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合共 123 億個包裝，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 7.9%。中國銷量維持穩定，而中國境外業務銷量延續去年之高速增長勢頭。「紛美磚 250 毫升標準裝」仍為我們的最暢銷產品，其次為「紛美磚 250 毫升苗條型」。

儘管中國乳製品行業增長放緩，但由於中國城鎮化趨勢及乳製品人均年消費偏低，我們對行業的長遠前景保持樂觀。

中國境外方面，全球仍然有一個非常龐大的生產商市場尚未受益於開放供應無菌紙盒包裝材料。因此，紛美仍對二零一八年及以後的機會規模及價值持樂觀態度。

為迎合對無菌包裝產品日益增長的市場，我們將推出多元化包裝品類及呎吋以持續豐富自身產品組合，從而拓闊我們的客戶基礎，確保旗下全部工廠生產優質產品，以及在市場上提升品牌形象。

產能及使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年產能為 254 億個包裝。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產約 125 億個包裝。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率為 49.2%。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我們在德國薩勒哈雷之歐洲工廠的第二條生產線投入商業生產。

供應商及原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料成本增加與產量增加一致。

我們繼續擴大供應商基礎，務求管理及控制原料價格，並提高工廠的生產效率。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市場推廣

於二零一七年秋季，紛美於中國呼和浩特舉行主題為「智慧包裝賦能營銷」的發佈會。與品牌商討論的事項包括：

1. 如何令乳製品品牌建立便捷的溝通渠道以創造全新的消費者體驗；及
2. 透過「一包一碼」技術令食品安全得以追溯。

紛美的經營理念「選擇創造價值」與中東市場有著非常高的契合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我們參加於迪拜舉行的食品加工工業展「Gulfood Manufacturing 2017」。紛美獨到的「一包一碼」技術以「智慧包裝」形式亮相國際展會令客戶眼前一亮，並展現了紛美在無菌包裝方面之實力與開拓國際業務之雄心。

與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以可持續方式經營，同時平衡其不同持份者之權益，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股東及社區。這包括向本集團的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以及及時提供合適的售前／售後服務。同樣地，本集團不僅僅將其供應商視為銷售商，更視為戰略合作夥伴，是其供應鏈的重要環節。本集團的採購政策是在互相信任的原則上與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及交流。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企業價值，以確保本公司長期及穩定的發展，並讓其股東受惠。本集團認為其僱員為可持續業務增長之關鍵。確保工作場所的安全是本集團的重中之重，本集團全年高度關注全體僱員，因此能夠維持工作場所的安全性。我們秉持與社區共同發展的理念，竭盡所能積極參與義工活動。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香港、德國及瑞士之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因此須遵守中國、香港、德國及瑞士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地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存在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之任何不合規情況。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競爭加劇的環境下，本公司努力維持穩定增長。通過優化產品組合和生產效率以使成本最小化，以及積極追求市場份額，我們於年內錄得收入和利潤增長。我們亦產生淨現金，建議作為股息獎勵。我們的管理層對財務業績表示滿意，並將繼續把握無菌包裝行業增長並尋求潛在商機，務求進一步提升我們股東的回報。

收益

我們主要透過向中國及國際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生產商銷售無菌包裝及提供相關服務賺取收益。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69.2百萬元增加7.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36.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國際市場銷量的大幅增加所致。

中國分部方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1,620.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5百萬元或0.5%。該減少主要受中國市場銷量下跌影響。

國際分部方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716.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4.6百萬元或32.2%，乃主要由於國際市場銷量增加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乳製品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2,004.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9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2.9百萬元或6.0%。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非碳酸軟飲料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331.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4.3百萬元或19.6%，乃主要由於國際市場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697.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5.6百萬元或9.4%，銷售成本的增長是由總銷量的增加及中國業務產品多樣化造成了單位成本略微增長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6百萬元或3.5%至人民幣638.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27.3%，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4%下降1.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國際業務單位售價的下降及中國業務單位成本的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53.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2百萬元或15.5%，主要由於銷售物料所得及理財產品所得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20.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0百萬元或18.7%，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運輸費及出口業務手續費隨國際業務銷售增長而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9百萬元或7.0%。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將當地稅費人民幣7.6百萬元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稅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稅項開支為人民幣101.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實際稅率由前一財政年度的22.5%上漲0.3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8%。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百萬元或2.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3.3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4%下降0.7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55.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1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存置於中國之銀行主要以人民幣賬戶持有的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20.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2.8百萬元），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購買中國若干商業銀行用作司庫管理用途的理財產品。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週轉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料及產成品。存貨的週轉天數（存貨／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7.1天減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4.5天。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貿易應收款項／收益）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5.0天減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1.5天。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天數（貿易應付款項／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0天減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4.5天。

借貸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人民幣112.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5百萬元），以歐元計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收入淨額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百萬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貸款及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0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5），與未償還貸款增長一致。

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營運資金（以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差額計算）為人民幣1,041.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0.6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計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兌虧損為人民幣0.7百萬元）。

資本支出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總資本支出約人民幣144.7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7百萬元），主要用於建造新建築及為本集團採購生產機器及設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或土地使用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瑞士普利的利樂拉伐控股信貸有限公司（Tetra Laval Holdings & Finance S.A.）（「利樂」）向德國杜塞爾多夫地方法院（「法院」）提出申訴，指控本集團兩家公司與無菌包裝材料有關的歐洲專利涉嫌侵犯專利權（「利樂申訴」）。

法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駁回利樂申訴，並裁定利樂須承擔法律程序費用（「判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利樂就判決向杜塞爾多夫高級地區法院提交上訴通知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案件正等待異議訴訟的法院判決。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我們著手向歐洲專利局（「歐洲專利局」）提出異議訴訟，致令利樂的侵權指控所提及專利在所有歐洲專利局成員國失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歐洲專利局異議部全面撤銷相關專利。然而，利樂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對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就利樂的上訴提交答覆文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歐洲專利局仍在處理有關上訴。與德國法律顧問溝通後，本公司評估本集團對利樂的上訴應可勝訴。我們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246名僱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1名僱員）。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方案，以及提供酌情花紅、現金津貼及社保供款。整體而言，我們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我們已建立年度審議制度以評估僱員表現，而有關評估構成我們對加薪、花紅及升遷所作決定的基礎。本集團亦為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為確保本集團僱員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力，本公司已採納由人力資源部門管理的僱員培訓計劃。

展望

紛美主要專注中國及國際市場，並計劃透過以下措施支持未來發展：

- 透過提升現有客戶滲透率擴大於中國的市場份額，同時拓闊客戶基礎；
- 進一步發展國際業務；
- 擴大包裝材料及灌裝設備產品組合，並提升售後服務；及
- 推動卓越營運。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畢樺先生，54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制訂、執行及組織發展。畢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 Enterprises Limited（「Partner One」）、豐景集團有限公司（「豐景集團」）、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紛美包裝（內蒙古）」）、紛美（北京）貿易有限公司（「北京紛美」）、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前稱Tralin Pak Europe GmbH及GA Pack Europe GmbH）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Manufacturing GmbH（前稱GA Pack Property GmbH以及GA Pack Manufacturing GmbH））的董事。畢先生在無菌包裝行業的市場發展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彼曾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生產商的銷售及市場經理。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畢先生曾為全球電視公司軟件及服務供應商Echostar Corporation的大中華經理。畢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丹佛大學並取得文學碩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畢先生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8頁「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劉鈞先生

劉鈞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營運總監。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及營運。劉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豐景集團、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包裝（內蒙古）、北京紛美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前稱Tralin Pak Europe GmbH及GA Pack Europe GmbH））的董事及紛美（北京）包裝設備有限公司的監事。劉先生於管理及技術方面擁有將近25年經驗，包括曾於高科技行業任職多年。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半導體、面具及相關行業流程控制產品國際生產商的中國分公司的總經理。在加入上述公司前，劉先生任職於一家化學蒸汽沉積、物理氣相沉積、電化學沉積及生產半導體所用表面處理儀器的國際生產商。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中國北京大學，取得物理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康奈爾大學材料科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取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層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洪綱先生

洪綱先生，59歲，是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兼主席。洪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及投資者關係的監督。洪先生在包裝行業擁有逾29年經驗。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他曾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生產商的多個執行職位。洪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取得英國蘇塞克斯大學的哲學(發展研究)碩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有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洪先生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8頁「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許立慶先生，59歲，為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有超過30年的管理及財務投資經驗。許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獲委任為怡和控股有限公司(怡和控股有限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怡和集團」)董事，怡和控股有限公司為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並在百慕達及新加坡作第二上市。許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擔任怡和(中國)有限公司主席，負責支持怡和集團在中國內地、台灣及澳門的業務拓展。於二零一一年加盟怡和集團前，他是摩根資產管理(亞太區)總裁，專責大中華地區(香港、中國內地及台灣)、日本、韓國、新加坡、澳洲和印度的資產管理業務。自二零一四年起，許先生擔任怡和集團旗下公司怡和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一職。怡和策略控股有限公司為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並在百慕達及新加坡作第二上市，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JS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全部100%股份。於本報告日期，JS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377,132,584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8.21%。許先生是香港總商會中國委員會副主席及富時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台灣系列五十指數諮詢委員會主席。許先生也是台灣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公會前理事長及台灣退休基金協會前副理事長。許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在台灣交通大學畢業，取得一級榮譽管理學士學位，並取得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49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ueth先生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業績。Lueth先生現任泛華金融控股集團（泛華金控納斯達克）的獨立董事，而泛華金融控股集團為中國最大的獨立保險代理之一。Lueth先生亦擔任Cardinal Health China（先前由Zuellig Pharma擁有，為一家專門從事藥品分銷的公司）的融資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五年起在該公司工作，先前擔任其財務總監。此前，Lueth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GE Capital多個職務，包括台灣業務的財務總監及行政總裁兼中國代表。在此之前，彼於Coopers & Lybrand擔任核數師。Lueth先生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商業理學士學位及美國西北大學凱洛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Lueth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執業會計師證書，並於一九九四年成為註冊管理會計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70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ehrens先生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業績。Behrens先生現任Vermilion Partners Limited（一家以中國為基地的私募股權投資顧問公司，向著名跨國企業、中國公司及投資者提供一系列商業銀行及企業顧問服務）的中國業務高級顧問。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任EADS China的非執行主席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任EADS China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四年，Behrens先生擔任Siemens Ltd.，China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彼擔任Siemens Inc. Philippines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加入Siemens Inc. Philippines前，Behrens先生曾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任Electronic Telephone Systems, Industries Inc.，Philippines的執行副總裁；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四年，任西門子於Jepsen and Co. PRC的國家代表；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一年，任Nixdorf Computers, Hong Kong的技術兼行政經理；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六年任Nixdorf Computers, Germany的外勤工程主管，及於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七一年，任German Naval Air Force, Germany的電子工程師。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中國外資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為中國歐盟商會主席；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任中國德國商會主席；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任菲律賓歐洲商會主席，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其財務主管。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北京市頒發長城友誼獎；於二零零三年獲上海市授予Magnolia Award Gold level；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德國政府頒發十字勳章。Behrens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獲委任為Deutsche Bank (China) Co.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獲委任為Nordex (Beijing) Wind Power Engineering & Technology Co.的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竺稼先生

竺稼先生，55歲，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竺先生現為Bain Capital Asia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六年，竺先生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中國業務的首席執行官。竺先生現為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非執行董事、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8)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竺先生是優酷土豆股份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竺先生亦是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3)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竺稼先生一九八二年畢業於鄭州大學，獲得文學士學位，後於一九八四年取得南京大學文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二年取得康奈爾法學院法學博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高級管理層

畢樺先生

畢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

劉鈞先生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

常福泉先生

常福泉先生，60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常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財務及資金管理。常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常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擔任福建南平南孚電池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約翰迪爾佳聯收穫機械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擔任China Automotive Components Corporation財務副總監、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擔任生力八達(保定)啤酒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China Enterprise Culture Group的財務主任。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五年，常先生亦擔任北京麥當勞食品有限公司的高級財務督導，並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擔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兩家附屬公司渤海石油公司及石油鑽探服務公司各自的會計師。常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中國廈門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專業。彼於一九九八年在中國廈門大學修畢會計學碩士課程。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陳桂寧先生

陳桂寧先生，62歲，為本集團的技術總監。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無菌包裝及灌裝機的技術項目。陳先生在無菌包裝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材料生產商的技術服務工程師，及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擔任其外勤服務經理。陳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北京廣播電視大學，取得機械科學理學士學位。

楊久賢先生

楊久賢先生，54歲，為本集團的銷售總監。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內銷。楊先生在乳製品行業管理及銷售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擔任NIUMAMA Dairy Co., Ltd.的總經理。在加入NIUMAMA Dairy Co., Ltd.前，楊先生分別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北京一家著名無菌包裝材料生產商在中國東北地區及內蒙古的大客戶經理，及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上述公司上海辦事處在中國西南六省的大客戶經理。楊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取得中國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陳祖慶先生

陳祖慶先生，49歲，為本集團技術服務總監，兼任紛美(北京)包裝設備有限公司廠長。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無菌包裝材料與無菌灌裝設備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持。陳先生在無菌包裝行業擁有18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材料生產商的技術服務領域多個職位；一九九一至一九九七年就職於四川航空公司從事航空器電子電氣維修管理工作。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電氣工程系微特電機及控制電器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 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其報告書，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於年內，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化。

業務模式及策略

我們的使命是為液體食品行業創造及提升行業價值，務求惠及世界各地的客戶。我們承諾為客戶提供特製、優質及實惠的產品。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企業價值，確保本公司可達致長遠及穩定的發展，令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受惠。為此本集團投放創新及研發資源，藉以繼續改善產品及服務質素，其決心可見一斑。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及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1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第25至34頁的董事會報告書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利潤表內。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展望載於本年報第11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本集團識別到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第45頁。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加強環境保護，將其營運對環境所產生的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推行促進潔淨生產和在營運上最有效地善用資源及減低浪費和排放之政策。為此，本集團通過積極更新其生產活動及營運方法以鼓勵和提升資源再利用，採用對環境友善的原材料和持續檢討生產營運，以確保生產流程具成效和效益。

有關本公司環境、社會責任及管治的詳情，將載列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制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單獨刊發的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應佔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的18.0%及63.8%。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的總收益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的50.8%及61.9%。

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實際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以總購買價1,957,470港元購買合共522,000股普通股。所有購回股份已於回顧年度註銷。本公司於回顧年度購買普通股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董事會報告書「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儲備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693.1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77.6百萬元)。

董事

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劉鈞先生

非執行董事

洪鋼先生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

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20 至 24 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書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分別訂立委任函，初步固定任期為兩年，除非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許立慶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起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書終止。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已與本公司重續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九日起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對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概無董事（包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訂立本集團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成立，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別表現及可供比較的市場慣例後，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結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及附註 36。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附註4)
洪鋼	78,141,966	1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5.84%
	2,673,000	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0.20%
	<u>好倉總額</u>				<u>6.04%</u>
80,814,966					
畢樺	129,000,000	3	全權信託創立人	好倉	9.65%

附註：

- Phanron Holdings Limited (「Phanron」)由洪鋼全資擁有，因此彼被視為於Phanron持有的78,141,96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力偉控股有限公司(「力偉」)由洪鋼及高璋分別擁有50%，因此洪鋼及高璋被視為於力偉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全部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2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284名僱員獲力偉(以轉讓方式)授予權利可於彼等的購股權歸屬時認購20,010,000份購股權(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獲授者)。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早前由力偉授予前述僱員的3,236,000份購股權(於轉讓予該等僱員前已失效)再分配予本集團193名員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別有3,546,000份購股權、4,616,000份購股權、5,800,000份購股權及5,365,000份購股權歸屬。因此，力偉被視為於2,673,000股股份中持有好倉。
- 福星發展有限公司(「福星」)於129,000,000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福星由Hill Garden Limited(「Hill Garden」)全資擁有及因此被視作於同一批129,000,000股股份中持有權益。畢樺為信託創立人，該信託全資擁有Hill Garden。因此，畢樺被視作於同一批129,000,000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1,337,019,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 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 (附註 7)
Phanron	78,141,966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84%
徐真女士	78,141,966	1	配偶權益	好倉	5.84%
	2,673,000	1	配偶權益	好倉	0.20%
	80,814,966				6.04%
Hill Garden	129,000,000	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9.65%
福星	129,000,000	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65%
BI Wei Li 女士	129,000,000	3	配偶權益	好倉	9.65%
JS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377,132,584	4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8.21%
Jardin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377,132,584	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8.21%
Jardine Matheson Holdings Limited	377,132,584	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8.21%
Prudential plc	119,947,900	5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8.97%
Janus Henderson Group PLC	67,048,000	6	投資經理	好倉	5.01%

附註：

- (1) 徐真女士因身為洪鋼的配偶而於 80,814,966 股股份的好倉中擁有權益。
- (2) 福星於 129,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Hill Garden 持有福星的 100% 權益。因此，Hill Garden 被視為於 129,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畢樺是該信託（其全資擁有 Hill Garden）的創辦人。
- (3) BI Wei Li 女士因其為畢樺的配偶而於 129,000,000 股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
- (4) JS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 377,132,584 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Jardin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持有 JSH Venture Holdings Limited 的 100% 權益。JM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Jardin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的 83.63% 權益）由 Jardine Matheson Holdings Limited 全資擁有。因此，Jardin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及 Jardine Matheson Holdings Limited 被視為於 377,132,584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Prudential plc 權益乃透過其多家附屬公司入賬。
- (6) Janus Henderson Group PLC 為一家於紐約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 (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 1,337,019,000 股已發行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財政年度末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的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獲授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或彼等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非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內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彌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64條，本公司將運用其資產就每名董事因履行職責或與職責相關事務而產生的一切損失或責任作出彌償。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界定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申報、公佈或獨立股東批准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以未計及支出之總購買價1,957,470港元購買合共522,000股股份。購買有關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買月份	購買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總購買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七年二月	522,000	3.75	3.74	1,957,470
總計	522,000			1,957,470

所有522,000股購買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回顧年度註銷。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股東給予的授權進行，旨在通過提高淨資產及每股盈利使整體股東受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 報告書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任何業務或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並無亦不會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1及25。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乃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要求水平。本集團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該操守準則。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慈善捐款。

股權掛鈎協議

除董事會報告書「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其中包括)為本集團的僱員就其服務及僱用提供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力偉以1.00港元的代價獲授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2,000,000股股份，而力偉將(以轉讓方式)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力偉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須獲董事會事先批准。有關的批准涵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包括須符合的資格、表現目標及股份認購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每股行使價為4.30港元，亦即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股份全球發售時的每股價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上市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再無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可於上市日期後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十年的購股權期間行使，前提是必須符合董事會對有關僱員所定的條件。於直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下文載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名稱	附註	授出/ 歸屬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尚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於期內歸屬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於期內行使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失效/過期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尚未行使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力偉	1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4.30	2,673,000	-	-	-	2,673,000
總計					2,673,000	-	-	-	2,673,000

附註：

-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批准力偉(以轉讓方式)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84名僱員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獲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0,010,000股股份。該20,010,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僅於歸屬後轉讓至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四期歸屬。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早前已告失效的3,236,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由力偉收回，並於歸屬時再分配至本集團193名員工。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兩期歸屬。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授出、失效、行使或被註銷。

董事會 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9 條之披露規定，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更專心致志為股東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價值；根據員工個別工作表現及集團業績，對他們所作貢獻給予報酬；及挽留和招攬賢能之士成為工作夥伴（他們的參與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成長和發展有利）。

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毋須遵守任何最短持有期間，惟當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決定任何最短持有期間，及會否設定任何必要績效目標，作為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一項購股權行使的先決條件。董事會亦會決定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的每股價格，前提是該價格不可低於以下三者的最高者：(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ii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董事會可不時授出購股權予 (i) 任何執行董事，本公司、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所投資實體」）的員工（全職或兼職）；(ii) 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及 (iii) 董事會認為適合的任何其他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生效及有效十年，每位購股權承授人當接納獲授購股權要約時應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項為 1.00 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受限於購股權計劃下的提早終止條文。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前提是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連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尚餘購股權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逾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 10%，因此現時上限為 133,360,000 股股份。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有關上限，但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並且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連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尚餘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逾不時的已發行股份的 30%。於直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概無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被註銷或失效。

公眾持股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173.8百萬港元(每股0.13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45.3百萬元)(二零一六年：每股0.12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43.5百萬元)，部分由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派付，部分由本公司之可分派溢利派付。建議末期股息如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或前後支付予名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之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於香港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此外，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鋼先生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此企業管治報告，乃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內。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於本回顧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原則及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企業管治守則之最佳常規做法，惟未有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本公司已採取行動以符合上述規則及守則條文。詳情請參閱下文「董事會」一節。

以下為董事會於釐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政策時所履行之工作概況：

- (1) 制訂並檢討本公司於企業管治之政策及慣例；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慣例；
- (4)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之情況。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並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出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於所有時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公司通訊已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明確區分。

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行政總裁)

劉鈞先生(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洪鋼先生(主席)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

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關連。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身份而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從而使董事會有效且高效地發揮其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企業管治 報告

未有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之偏離情況

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就(i)董事會須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iii)薪酬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而所有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及(iv)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竺稼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之規定。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發出之公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本公司透過考慮若干因素致力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本公司亦將考慮基於其自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特定需求之因素設計最佳董事會組成。

提名委員會不時監管實施本政策，並審閱(倘適用)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就候選人任命作出推薦意見時，將繼續向該等可計量目標作出充份考慮。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面支持將董事會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開，以確保權責互相平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洪鋼先生及畢樺先生出任。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出。根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主席作出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行政總裁專注執行經董事會批准及授出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畢樺先生、竺稼先生及BEHRENS Ernst Hermann先生分別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劉鈞先生及洪鋼先生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LUETH Allen Warren先生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許立慶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

概無董事已訂立本集團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作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連任，而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連任。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監察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洪鋼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洪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竺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方式，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並就任何建議改變提出推薦意見；
- (2)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3)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洪鋼先生(主席)	1/1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1
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1/1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在其首次接受委任時均獲得正式、全面及特別為其制訂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瞭解，以及全面認識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可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所有董事即畢權先生、劉鈞先生、洪鋼先生、許立慶先生、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LUETH Allen Warren先生、BEHRENS Ernst Hermann先生及竺稼先生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常規及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董事會舉行例會前須發出至少十四日通知。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若干董事會例會在召開前發出至少十四日的通知。本公司採取靈活的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並確保預先給予董事充足的時間及足夠的資料。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必須的資料，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日送交所有董事，讓董事知悉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供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及獨自聯絡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會出席所有董事會例會，並在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乃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傳閱予董事以供收集意見，而最終版本可供董事查閱。

章程細則所載條文規定，倘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於某項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則該等董事須於批准有關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將不會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的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1/1	4/4
劉鈞先生	1/1	4/4
非執行董事		
洪鋼先生	1/1	3/4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0/1	2/4
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0/1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1	4/4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1	4/4
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1/1	3/4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

經向所有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彼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較大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表內幕資料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設立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現任何僱員有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包括：審批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所有董事均可全面並適時查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聯席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而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 報告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獲授出的職能及職責會由董事會進行定期檢討。管理層在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層面。已成立的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有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竺稼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畢樺先生、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及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包括就批准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會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而其薪酬將參考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情況後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評估表現、檢討及批准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年終花紅)及服務合約；及
- (2) 檢討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並就董事袍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股東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黨新華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1/1
畢樺先生	1/1
竺稼先生	1/1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1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1

問責及審核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在財務及法律團隊的支援下，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定及監管規定所須的其他披露而呈列公平、清晰及合理的評估。

為了讓董事會可就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所需解釋及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許立慶先生及竺稼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獲委任）。許立慶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竺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並無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1) 在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該等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核數師於財務報表及報告所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慣常項目；
- (2) 參照外聘核數師所履行工作內容檢討與該核數師之業務關係、其薪酬及委聘條款，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免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3)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相關程序的適當及有效程度。

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報、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

企業管治 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 會議次數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主席)	2/2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2/2
黨新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2/2
許立慶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1/2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8頁至5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而應付外聘核數師的年度審核費用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百萬元)。此外，就其他非審核服務而產生的費用約人民幣0.19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25百萬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報告

本集團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知悉董事會有責任評估及釐定其為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及維持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以及每年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程度。

董事會監督管理層設計、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管理層向董事會確認該等系統的有效程度。

管理層參考COSO標準(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分配資源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 (1) 風險背景設定：制定本集團通用的風險管理政策和職能劃分，以保證本集團執行一致的風險識別、評估、管理及監察與報告的程序標準。
- (2) 風險識別：識別各業務環節及重要程序中的潛在風險。
- (3) 風險評估：對已識別的風險，就其對業務的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做出評估與評分。
- (4) 風險處理：評估風險管理方案及風險管理效能。
- (5) 報告與監察：對風險管理政策及評估程序，重要風險的管理措施及控制效能，進行監察和檢討，並將其結果報告給董事會。

「三道防綫」風險管理模式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基于「三道防綫」模式，以建立全面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並由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

「第一道防綫」— 風險管理

各級管理層做為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綫，已根據業務經營需要，設立了適當的內部控制政策、程序和業務標準，明確劃分管理職責，並組織培訓和指導員工，以保障政策得到有效執行；如本公司業務經營或管理環境發生變化，相關政策將得到相應的檢討和更新。

「第二道防綫」— 風險監控

本集團建立了風險管理政策，並組成風險管理小組，定期組織風險評估與評價活動，及時識別和改善經營管理中潛在的風險點；對於可能出現的重大風險，建立風險預警及應急機制，減低風險發生的概率及其影響。

「第三道防綫」— 獨立監督

本集團設立內部審計部，定期獨立檢討風險管理，透過審閱內部審計部執行的審計工作及審計結果代表董事會每年至少1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工作。

企業管治 報告

二零一七年度風險管理檢討

風險管理工作摘要

- (1) 風險管理培訓：就風險管理背景，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評價程序和標準，為本公司管理層提供培訓；
- (2) 內控政策檢討與修訂：根據本公司經營環境及業務管理需求，修訂與改善內部風險管理政策和流程；
- (3) 風險評估：識別、回顧和分析本集團經營業務環節中的重要風險項，並就其對業務的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進行評估；
- (4) 風險管理：檢討用於控制和減低主要風險的措施和行動是否適當並獲得預期成效；
- (5) 風險報告：二零一七年度風險管理報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份提交給董事會審議。

主要風險及風險管理

1. 客戶集中度較高的風險

本公司主要客戶所在的國內常溫液態奶市場格局連續多年保持穩定，前五位液態奶生產公司佔銷售市場的比例超過70%，且該特點預計在未來一段時間內持續存在。受此影響，二零一七年度公司國內前五大主要客戶的銷售佔比仍超過本公司總銷售額的50%，存在客戶集中度較高的風險。

本公司採取多種措施促進客戶分布的多元化，減低該風險對業務的影響，並取得實質性進展：

- (1) 透過良好的供應鏈服務、技術創新、市場項目合作等與重大客戶保持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 (2) 提供品質優良的產品與良好的服務，持續拓展國際市場份額，提升國際業務佔比；及
- (3) 提升產品競爭力，增加中等客戶數量與合作業務量。

2. 匯率波動影響資金和購銷業務的風險

匯率大幅波動會對本公司的外匯業務造成較大的影響。二零一七年度美元對人民幣匯率持續走低，受此影響，本公司相關美元現金結餘及美元銷售業務，出現一定的匯兌損失；但歐元匯率持續上升，為歐元業務帶來一定的匯兌收益，部分抵銷美元疲軟帶來的匯兌損失。

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採取多項措施，減低匯率波動對損益的不利影響，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

- (1) 適當調整國際貿易政策，降低企業槓桿；
- (2) 通過向銀行購入外匯產品鎖定遠期匯率，降低匯率影響；及
- (3) 採用嚴格的資金管理計劃，密切關注匯率變動，並根據匯率的波動調整業務策略及外匯銀行結餘。

風險檢討評價

二零一七年度風險評估結果和檢討顯示，本集團公司已經建立了完善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機制，並持續執行與改善；對重要風險採取針對性的減低措施，並取得了實質效果；部分風險已有明顯的下降，有的風險項已消失，對於個別不能通過管理控制予以消除的風險項，已將剩餘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莫明慧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常福泉先生（本公司財務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

為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常福泉先生及莫明慧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極為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保持適時及非選擇性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將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greatviewpack.com，其中有關於本公司業務運作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可供公眾查閱。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年度及中期報告、公告及新聞稿，均以適時方式於本公司的網站更新。

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送交股東。

企業管治 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相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事宜。

有關要求必須由股東簽署。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提出有關本集團之營運、策略及／或管理之建議以供於股東大會上討論。建議須以書面要求方式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至公司秘書於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其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郵編：100015)。

股東提問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股東亦可透過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查詢，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6樓，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郵編：100015)。

憲章文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洪綱先生

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羅兵咸永道

致紛美包裝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事項

列載於第53至108頁紛美包裝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詳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根據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 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計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我們對其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商譽的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商譽減值評估</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8「無形資產」。</p> <p>我們專注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7.8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涉金額龐大及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以評估管理層的假設(尤其有關對貼現現金流量模式敏感的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p>	<p>為應對此關鍵審計事項，我們進行了下列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我們評估管理層對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組成及該等預測的編製程序。我們將本年度實際業績與載於去年預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數字比較，以考慮管理層的預測(包括假設)事後看來是否樂觀。我們評估管理層預測以下事項的估計：<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收益增長率，將彼等與行業歷史增長率及經濟預測作比較；及貼現率，評估 貴公司及可資比較公司的資本成本以及考慮地域特定因素。我們評估管理層對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的主要估計的敏感度分析。我們於達成減值結論前計算該等估計需變動的程度。我們與管理層討論該變動的可能性並贊同彼等所作出的不太可能的結論。 <p>基於進行的程序，管理層就商譽的減值評估所作出的重大估計及判斷均有據支持。</p>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有關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彼等就監督 貴集團財務申報程序須承擔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概不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 報告

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時，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於整個審計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須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獨立核數師 報告

從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的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有關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 Ng Ping Fai。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307,915	1,258,288
土地使用權	7	15,112	15,450
無形資產	8	71,563	57,1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19,530	20,8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436	7,825
長期預付款	22	8,317	8,742
		1,434,873	1,368,351
流動資產			
存貨	9	604,069	429,6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93,881	362,4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120,383	372,8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355,788	206,082
受限制現金	12	189,754	153,009
		1,663,875	1,524,011
總資產			
		3,098,748	2,892,362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	13	798,282	835,021
法定儲備	14	263,550	234,749
保留盈利	15	1,368,838	1,294,800
匯兌儲備		(48,174)	(77,268)
其他儲備	16	2,537	-
總權益			
		2,385,033	2,287,302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18	82,928	85,1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8,295	6,550
		91,223	91,674
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18	7,905	6,118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493,628	386,098
所得稅負債		8,040	16,632
借貸	20	112,919	104,538
		622,492	513,386
總負債		713,715	605,060
總權益及負債		3,098,748	2,892,362

第59頁至10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53至108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董事
畢禕

董事
劉鈞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益	23	2,336,293	2,169,159
銷售成本	24	(1,697,851)	(1,552,331)
毛利		638,442	616,828
其他收入	23	53,565	46,440
其他收益	23	46	3,904
分銷開支	24	(120,527)	(101,538)
行政開支	24	(130,677)	(140,638)
經營溢利		440,849	424,996
融資收入	26	7,985	8,405
融資開支	26	(4,447)	(2,801)
融資收入 — 淨額		3,538	5,604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4,387	430,600
所得稅開支	27	(101,101)	(96,844)
年內溢利		343,286	333,756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43,286	333,75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28	0.26	0.25
—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28	0.26	0.25

第 59 至 108 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 全面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內溢利	343,286	333,756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9,094	10,176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537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74,917	343,932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4,917	343,93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74,917	343,932

第59至10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附註 13)	股份溢價 (附註 13)	資本儲備 (附註 13)	法定儲備 (附註 14)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附註 16)	保留盈利 (附註 15)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76	835,452	122,848	207,667	(87,444)	-	1,114,642	2,204,641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	333,756	333,75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0,176	-	-	10,176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	-	-
股份回購	(26)	(8,977)	-	-	-	-	-	(9,003)
撥入法定儲備	-	-	-	27,082	-	-	(27,082)	-
股息	-	(125,752)	-	-	-	-	(126,516)	(252,268)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50	700,723	122,848	234,749	(77,268)	-	1,294,800	2,287,302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	343,286	343,28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9,094	-	-	29,094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	-	-	-	2,537	-	2,537
股份回購	(4)	(1,735)	-	-	-	-	-	(1,739)
撥入法定儲備	-	-	-	28,801	-	-	(28,801)	-
股息	-	(35,000)	-	-	-	-	(240,447)	(275,447)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46	663,988	122,848	263,550	(48,174)	2,537	1,368,838	2,385,033

第 59 至 108 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0	412,062	766,180
已付利息		(1,019)	(1,486)
已繳所得稅		(107,427)	(106,37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3,616	658,320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673)	(114,814)
已收取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貼		-	3,7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74	836
出售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	1,828
購買土地使用權		-	(3,333)
購買無形資產		(17,017)	(2,591)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11,291)	(749,18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70,753	378,273
已收利息		7,985	8,40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3,231	(476,823)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貸所得款項		44,580	418,196
償還借貸		(43,330)	(401,793)
購回股份付款		(1,739)	(9,003)
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275,447)	(252,26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5,936)	(244,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082	267,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1,205)	1,56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788	206,082

第59至108頁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 一般資料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合併及修訂本，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紙包裝材料及灌裝機的生產、分銷及銷售。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在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力。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年度改進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及
- 披露計劃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就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而言，本集團預期，與目前常規相比，不會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披露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請參閱附註30。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b) 已頒佈但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

本集團已審閱其金融資產與負債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訂準則將產生下列影響：

本集團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人民幣98,383千元將可滿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分類條件。

本集團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人民幣22,000千元將可滿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分類條件。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會計處理，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故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並無重大影響。終止確認的規則已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變動。

這不會對本集團的對沖工具會計處理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及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有關對沖工具。

新減值模型規定以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僅以已產生信用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該規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金、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根據迄今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與目前常規相比，不會對虧損撥備產生重大影響。

新訂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規定及呈列方式變動。該等規定及變動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及程度(尤其是於採納新訂準則的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以及該準則項下所允許的可行權宜處理。因此，二零一七年的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b) 已頒佈但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收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確認收益的新訂準則。此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步法釐定何時確認收益及確認多少收益：(1)識別客戶合約；(2)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3)釐定交易價格；(4)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5)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其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益，以述明按反映公司預期可自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其亦就實體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擬於採納該準則時採用修改追溯法，即表示採納的累積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保留盈利確認，且該比較將不予重列。

根據迄今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與目前常規相比，不會對收益確認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b) 已頒佈但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營運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遭取消，其將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均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訂準則，以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金融負債繳納租金均獲確認。短期及低值租賃不在此列。

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運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8,47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320千元)，見附註32(b)。

然而，本集團尚未評估須作出何種其他調整(如有)，例如，由於租賃期的釋義變動以及可變租賃付款與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不同處理。因此，尚未能估計於採納新訂準則時必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以及其將可能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損益與未來現金流量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在目前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期將對本集團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2.2 附屬公司

合併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有權參與實體所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對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合併(續)

本集團根據逐項收購基準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該實體資產淨值，可按公平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非控制性權益所有其他部分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其他計量基準除外。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因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賬確認。

本集團就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或然代價公平值的變動被視為資產或負債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賬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已計量之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於議價收購的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利潤表內確認。

集團間的交易、結餘及因集團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必要時，已對附屬公司報告的金額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2.3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分部申報

營業分部的申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人進行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主導策略性決策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獲確定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業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人。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或對重列項目進行估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均在利潤表中確認，惟於股本內遞延作為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或符合作投資淨額對沖則除外。

有關借貸及現金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利潤表中「融資收入或開支」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利潤表中「其他收益 — 淨額」項下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的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利潤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倘該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反映各交易日現行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該等收支)；及
- (iii)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及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倘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歸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算，則該項目的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倘適當)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經取代部分的賬面值不再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均於其產生的年度計入利潤表。

於歐洲的永久業權土地並未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項目的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租賃物業裝修	餘下年期或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樓宇	15-33年
機器	5-15年
汽車及辦公設備	4-8年

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申報日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將該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的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利潤表中「其他收益 — 淨額」內確認。

2.7 土地使用權

中國所有土地為國家擁有，並無個人土地擁有權。土地使用權指就土地支付的經營租賃預付款，並採用下文所述的直線法按付款減撤銷金額及減值虧損列賬。

經營租賃預付款減減值(如有)乃採用直線法按50年的租期在利潤表中撇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指已轉撥代價、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已辨認的收購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電腦軟件

所購置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根據購置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4至10年)攤銷。

(c) 商標

個別購入的商標以歷史成本列示。商標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商標成本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內分攤。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或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惟須每年接受減值測試。當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檢討該可予攤銷資產有否減值。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超出部分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分類組合分類。於各申報日期，對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進行檢討，以確定可否撥回減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類別。分類方法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確定金融資產的類別。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而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已償還或預期將予償還款額高於報告期末之後12個月者除外，這部分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附註2.14及2.15)。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誠如投資協議所規定，由於該等投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或管理層可於事先短期通知後隨時出售該等投資，該等投資已計入流動資產。而管理層無意長期持有該等投資。

2.10.2 確認及計量

投資的一般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值。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對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兩方面的確認金額相互抵銷，又有明確意向按抵銷後淨額結算又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則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可相互扣減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所得淨額。這項可在法律上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的事件，且必須是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至萬一公司或對手方違責、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均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減值。只有於首次確認一項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則為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能包括以下指標：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處於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有可能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當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變動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綜合利潤表確認。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存在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乃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作為實用的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採用可觀察市場價格基於工具的公平值對減值進行計量。

若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連繫(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綜合利潤表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減值。

就債務證券而言，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過往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若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平值增加，且該增加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聯繫，則透過綜合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

就權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重大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值亦為該等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過往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綜合損益表撥回。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間接生產費用(基於正常運營能力)。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出售開支計算。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售出商品或所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值。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見附註2.10.2，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見附註2.12。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內列作所得款項的扣減項(不計稅務影響)。

2.17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支付義務。倘應付款項的付款到期日為一年或以下或(如較長)於正常業務運營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借貸期限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在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融資相關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借貸的償還遞延至報告期末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

2.19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而直接產生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須自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於權益直接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報稅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計提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源自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有關初步確認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方法亦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該遞延所得稅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被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未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撥備，惟倘本集團可控制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而暫時差額在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則作別論。

僅在暫時差額將於日後撥回及有充足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方會就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c) 抵銷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2.21 僱員福利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有合資格僱員均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在僱員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僱員福利確認為負債，並根據不同受益對象分配至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就退休金義務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經營所在國家及省份的地方條件及慣例運行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一項公共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定額供款。倘有關基金所持有資產不足以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支付僱員福利，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作出額外供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僱員福利(續)

(a) 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方程式確認花紅的負債及開支，該方程式已計及經調整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倘有推定責任或過往慣例曾做成推定責任，則本集團會確認撥備。

2.22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貼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在非流動負債中計作遞延收益，並按有關資產的估計年期以直線法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貼屬遞延並於與成本配對的期間在收益表中確認，原因為該等成本將被補償。

2.2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集團實行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本集團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有關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或挽留實體員工至特定期間)；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員工儲蓄規定或於規定時期內持有股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情況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利潤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此外，於若干情況下，僱員可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而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為確認開始提供服務期間至授出日期期間的開支而作出估計。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b) 集團實體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業務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

2.24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供應貨品在扣除折扣、退回貨品、增值稅後的應收金額。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及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即確認收益。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在本集團實體已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客戶接收產品後，且不再存在會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時確認。交付於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過時及損失風險已轉移至客戶，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已達成時，方會發生。

2.2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2.26 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出租人的租賃，均歸為經營租賃類別。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從利潤表中扣除。

2.27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合)批准股息的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須承擔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尋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歐元（「歐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詳情請參閱附註 12、10、19 及 20。

本集團擁有若干海外業務的投資，其資產淨值面對外匯兌換風險。本集團的海外業務資產淨值所產生之外匯風險主要透過借貸來管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 2%，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的資產淨值及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5,269 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1 千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匯兌虧損／收益及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兌歐元貶值／升值 2%，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的資產淨值及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 899 千元（二零一六年：減少／增加人民幣 3,336 千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歐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匯兌收益／虧損及換算以歐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借貸令本集團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而按浮動利率計息部分則令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息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 187,108 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77,538 千元），而本集團的浮息現金及銀行結餘則約為人民幣 358,434 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81,553 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浮息借貸約為人民幣 113,000 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05,000 千元）。本集團的借貸利率及到期日於附註 20 中披露。

管理層監察利率波動，以確利率風險在可以接受的水平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浮息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5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8千元)，主要由於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浮息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0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3千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分類基準管理。可能使本集團承受集中信貸風險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12)、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1)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0)。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存放在中國國有銀行及其他外國銀行以及金融機構，前者被認為具備高信貸質素，後者則僅限於最低達到「A」級評級的獨立評級者。相應信貸風險較低。

應收款項在扣除減值撥備後呈列。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所授出的貿易信貸條款定期進行信用評估，例如管理層會參考客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因應情況確定信貸額度及還款期。除已獲確認者外，管理層並無預期因對手方違約而招致任何損失。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進行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確保有足夠現金滿足業務需要，同時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靈活性的未提取承擔借貸融資，以確保本集團不會違反其任何借貸融資的借貸限制或契諾(如適用)。本集團透過結合經營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貸(附註20)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備有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照由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劃分為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賬面結餘。

	一年以下	總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14,387	114,3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29,729	429,72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05,897	105,8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6,772	296,772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理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一如其他同業，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債務按計息借貸(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即期及非即期借貸」)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計算。

本集團的一般策略與二零一六年相同，即維持低於50%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總債務	112,919	104,538
總權益	2,385,033	2,287,302
資產負債比率	5%	5%

二零一七年的資產負債比率與上期維持不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分析按用於計算公平值的估值技術輸入數值水平劃分之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值歸入以下公平值等級內的三個等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第一級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報價以外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輸入數值(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準的輸入數值(即不可觀察輸入數值)(第三級)。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	120,383	120,383
總資產	-	-	120,383	120,383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	-	372,810	372,810
總資產	-	-	372,810	372,810

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以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利用可獲得之觀察市場數據，從而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數據。倘一個或多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為第三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理財產品。該等金融工具採用特定估值技術來估值，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附註11)。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外部借貸)由於到期日較短，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各種情況下對未來事件被認為合理的預期)，對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按照定義，一般將不會與其相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詳述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及假設。

(a)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以判斷其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附註8)。根據管理層的評估結果，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商譽減值及並無任何對該假設的合理變動會導致減值。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若干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存在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按照額外稅項是否到期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專案確認負債。倘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該等暫時性差額終止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8百萬元)。

(c) 估計呆賬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的評估作出呆賬撥備。倘有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結餘無法收回，則就該等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識別呆賬時，須運用一定的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所出入，該等差額將影響年內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而有關估計已於相關年度支出。當收回原先減值債務時，呆賬開支及減值結餘撥備均予以撥回。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為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本集團已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又或資產產出的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資產用途的法律或類似限制改變而導致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估計是根據本集團對用途相近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作出。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根據情況變動作出檢討。

(e) 估計滯銷存貨撥備

就存貨價值下降所作撥備乃於存貨的賬面值高於其可變現淨值時按具體情況釐定。可變現淨值的估計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所出入，該差異將影響期內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而有關估計已於期內支出。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

營運分部以地區所產生的銷售額為基準。提交予執行董事的分部資料如下：

	中國	國際	總計
二零一七年			
銷售額	1,620,234	716,059	2,336,293
成本	(1,124,501)	(573,350)	(1,697,851)
分部業績	495,733	142,709	638,442
二零一六年			
銷售額	1,627,696	541,463	2,169,159
成本	(1,116,959)	(435,372)	(1,552,331)
分部業績	510,737	106,091	616,828

5 分部資料(續)

年內分部業績總額與溢利總額的調節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	638,442	616,828
其他收入	53,565	46,440
其他收益 — 淨額	46	3,904
分銷開支	(120,527)	(101,538)
行政開支	(130,677)	(140,638)
經營溢利	440,849	424,996
融資收入	7,985	8,405
融資開支	(4,447)	(2,801)
融資收入 — 淨額	3,538	5,604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4,387	430,600
所得稅開支	(101,101)	(96,844)
年內溢利	343,286	333,756
折舊及攤銷開支	109,971	101,486

由於執行董事並無使用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資料評估可呈報分部的表現，故有關資料並無呈報予執行董事，因而並無披露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且概無任何僱員福利資產及根據保險合約而產生的權利)達人民幣1,415,343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47,455千元)。

下表呈列包裝材料所產生的銷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乳製品	2,004,830	1,891,911
非碳酸軟飲料(「非碳酸軟飲料」)產品	331,463	277,248
	2,336,293	2,169,159

約人民幣1,274,818千元或55%(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98,896千元或55%)的收益來自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單一外部客戶。該等收益歸屬於中國分部。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樓宇	機器	汽車及 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 物業裝修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0,118	1,183,812	49,374	131,886	1,615	1,816,805
添置	1,821	1,012	609	109,387	–	112,829
完成時轉撥	35,035	78,348	4,115	(117,498)	–	–
出售	–	(620)	(4,245)	–	–	(4,865)
匯兌差額	3,371	9,156	352	436	11	13,32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0,345	1,271,708	50,205	124,211	1,626	1,938,095
添置	148	229	965	126,258	–	127,600
完成時轉撥	2,151	115,475	6,489	(124,115)	–	–
出售	–	(3,318)	(2,134)	–	–	(5,452)
匯兌差額	12,616	17,082	1,478	6,621	113	37,9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260	1,401,176	57,003	132,975	1,739	2,098,15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95)	(502,069)	(27,672)	–	(509)	(581,745)
本年度開支	(16,225)	(73,517)	(8,168)	–	(172)	(98,082)
出售	–	339	3,806	–	–	4,145
匯兌差額	(415)	(3,500)	(206)	–	(4)	(4,12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135)	(578,747)	(32,240)	–	(685)	(679,807)
本年度開支	(17,987)	(79,768)	(8,969)	–	(264)	(106,988)
出售	–	2,952	1,788	–	–	4,740
匯兌差額	(1,945)	(5,368)	(823)	–	(47)	(8,18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067)	(660,931)	(40,244)	–	(996)	(790,23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193	740,245	16,759	132,975	743	1,307,9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210	692,961	17,965	124,211	941	1,258,28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開支按以下方式計入綜合利潤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銷售成本	102,391	93,328
分銷成本	94	206
行政開支	4,503	4,548
	106,988	98,082

(b)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位於中國及歐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海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67,621千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4,475千元)。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正於德國哈雷及中國山東及內蒙古興建的新生產線。

7 土地使用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成本		
年初	16,725	15,325
添置	-	3,333
出售	-	(1,933)
年末	16,725	16,725
累計攤銷		
年初	(1,275)	(1,020)
攤銷	(338)	(360)
出售	-	105
年末	(1,613)	(1,275)
賬面淨值	15,112	15,450

本集團所有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租期50年。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攤銷已計入綜合利潤表內的行政開支。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8 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件	商標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18,626	428	66,827
添置	-	2,591	-	2,591
匯兌差額	-	119	-	1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21,336	428	69,537
添置	-	17,017	-	17,017
匯兌差額	-	368	-	36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38,721	428	86,922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137)	(171)	(9,308)
攤銷	-	(2,997)	(47)	(3,044)
匯兌差額	-	(35)	-	(3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169)	(218)	(12,387)
攤銷	-	(2,598)	(47)	(2,645)
匯兌差額	-	(327)	-	(32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094)	(265)	(15,359)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23,627	163	71,5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9,167	210	57,150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利潤表內的行政開支。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因二零零五年一月收購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山東紛美包裝」)而產生。商譽分配至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北京)貿易有限公司(「北京紛美」)、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紛美包裝(內蒙古)」)，由於山東紛美包裝業務於收購後部分轉移至北京紛美及紛美包裝(內蒙古)，該等實體全部計入國營部分。

8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方法乃根據經管理層批准覆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根據過往表現及彼等對未來發展的預期使用估計增長率而作出)，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計而作出。五年期內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現金流量預計所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除稅前貼現率	10.7%	13%
五年期增長率	3.0% - 4.8%	2.2% - 4.8%
永久增長率	3%	3%

增長率假設乃基於目前的銷售利潤率水平及銷售組合以及相應銷售成本，亦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得出。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得出的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人民幣2,903,393千元。五年期增長率下跌30%至(27.0%)-(25.2%)，永久增長率下跌60.3%至(57.3%)或貼現率增長15.5%至26.2%，排除所有變動，將會除去餘額。

9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原料	464,298	303,973
在製品	10,722	26,570
製成品	144,743	114,972
	619,763	445,515
減：陳舊撥備		
— 原料	(13,231)	(11,391)
— 製成品	(2,463)	(4,511)
	604,069	429,613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1,680,519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43,052千元)。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撥回先前存貨撇減人民幣2,692千元，因為集團以原始成本將已撇減的相關貨品售予中國獨立零售商。撥回金額已計入利潤表內「銷售成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收款項	368,222	311,482
減：減值撥備	(16,372)	(6,287)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351,850	305,195
應收票據	3,779	8,174
可抵扣增值稅	12,315	21,845
預付款項	27,781	32,082
減：減值撥備	(8,681)	(8,681)
預付款項 — 淨額	19,100	23,401
其他應收款項	19,273	11,707
	406,317	370,322
減非即期部分：貿易應收款項	(12,436)	(7,825)
	393,881	362,497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所有非流動應收款項均自年末起一年以上到期。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收款項	— 人民幣	169,531	164,250
	— 歐元	175,108	140,755
	— 美元	23,583	6,477
		368,222	311,482
應收票據	— 人民幣	3,779	8,174
其他應收款項	— 人民幣	2,589	6,155
	— 美元	-	5,148
	— 歐元	16,684	404
		19,273	11,707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0至30日	115,773	157,100
31至90日	82,618	81,083
91至365日	136,011	58,613
一年以上	33,820	14,686
	368,222	311,482

年內，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條款主要為0至90日(二零一六年：0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41,19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2,634千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該等款項主要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90日內	104,158	69,701
91至365日	30,848	28,228
1年以上	6,186	4,705
	141,192	102,634

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6,37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287千元)已減值並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為人民幣16,37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287千元)。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處於預料之外經濟困境的客戶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90日內	2,533	-
91至365日	121	868
1年以上	13,718	5,419
	16,372	6,28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初	(6,287)	(3,708)
減值撥備	(10,085)	(2,579)
年內撤銷	-	-
年末	(16,372)	(6,287)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初	372,810	-
添置	514,673	749,181
出售	(767,100)	(376,371)
年末	120,383	372,8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購買中國若干商業銀行所發行的理財產品作為投資，預期回報介乎每年1.74%至4.60%，將於92日內到期或可按要求贖回。理財產品包括人民幣98,383千元的股票工具及人民幣22,000千元的債務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理財產品之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該等公平值以管理層判斷利用貼現率的貼現現金流量法為基礎，屬於公平值等級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準的輸入數值(即不可觀察輸入數值))。於報告日期最大信貸風險為分類至可供出售之理財產品的賬面值。

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銀行及手頭現金	348,413	205,945
初步年期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7,375	137
	355,788	206,082

12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b)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89,754 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53,009 千元)為於銀行持有的受限制存款，作為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505,920	291,261
美元	15,274	39,664
歐元	22,571	26,831
港元	864	1,335
瑞士法郎	890	-
英鎊	23	-
	545,542	359,091

13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本	(a)	11,446	11,450
股份溢價	(a)	663,988	700,723
資本儲備		122,848	122,848
		798,282	835,021

(a)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本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 3,000,000,000 股(二零一六年：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為 0.01 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 0.01 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 1,337,019,000 股(二零一六年：1,337,541,000 股)。所有已發行股份已悉數繳足。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透過在聯交所進行買賣收購及註銷其 522,000 股股份。收購股份所支付的總額為 1,963,624 港元(約人民幣 1,739 千元)，並已自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

股份溢價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透過按每股 4.30 港元的價格發行 233,6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4 法定儲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一月一日	234,749	207,667
轉撥自保留盈利	28,801	27,0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550	234,749

根據中國規例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賬目所示純利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的提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

15 保留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一月一日	1,294,800	1,114,642
年內溢利	343,286	333,756
轉撥至法定儲備	(28,801)	(27,082)
已付股息	(240,447)	(126,5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8,838	1,294,800

16 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重估 — 總額	3,382
遞延稅項	(845)
其他全面收入	2,53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7

公平值變動及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換算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下的獨立儲備。於相關資產獲出售或減值時，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詳見會計政策附註2.10。

17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其中包括)為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就其服務及僱用提供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力偉控股有限公司(「力偉」)以1港元的代價(以轉讓方式)獲授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而力偉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力偉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有關批准涵蓋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包括須符合的資格、表現目標及股份認購價。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批准力偉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84名僱員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0,010,000股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四期歸屬，行使價為4.3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經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合共3,236,000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中3,164,000份乃沒收自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連同72,000份來自餘下1,990,000份授予力偉的購股權)已授予力偉。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批准力偉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193名僱員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3,236,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兩期歸屬，行使價為4.30港元。

購股權可予行使，惟該等購股權持有人須於歸屬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及並無作出本集團禁止的任何不當行為。購股權自歸屬日期起可予行使，合約購股權年期為兩年。本集團並無法定或實質責任以現金購回購股權或支付購股權。未行使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失效。

購股權數目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量(千份)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一月一日	-	2,445
已失效	-	(2,4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購股權為零(二零一六年：零)。於二零一七年的已行使購股權為零(二零一六年：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股權於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零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8 遞延政府補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初淨值	91,242	97,156
添置	1,543	3,754
攤銷	(6,643)	(11,759)
匯兌調整	4,691	2,091
年末淨值	90,833	91,242
於年末		
成本	125,246	121,184
減：累計攤銷	(40,433)	(32,271)
匯兌調整	6,020	2,329
賬面淨值	90,833	91,2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遞延政府補貼的流動部分	7,905	6,118
遞延政府補貼的非流動部分	82,928	85,12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就若干技術項目之研發獲得政府補貼。該等金額於與其擬定補償之成本配對在所需期間內於綜合全面利潤表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19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付款項	244,588	169,248
應付票據	136,754	116,024
客戶墊款	35,205	15,875
應計開支	38,129	47,477
應付薪金及福利	22,513	21,399
其他應付款項	10,258	11,500
應付稅項	6,181	4,575
	493,628	386,09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30日內	226,444	141,843
31至90日	14,223	23,788
91至365日	1,051	870
365日以上	2,870	2,747
	244,588	169,248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貿易應付款項	— 人民幣	107,669	52,425
	— 美元	79,976	49,535
	— 歐元	56,943	67,288
		244,588	169,248
應付薪金及福利	— 人民幣	20,480	19,799
	— 歐元	2,033	1,600
		22,513	21,399
其他應付款項	— 人民幣	5,421	10,565
	— 港元	-	66
	— 歐元	4,837	869
		10,258	11,500
應付票據	— 人民幣	136,754	116,02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0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即期			
有抵押銀行借貸	一 歐元	112,919	104,538
借貸總額		112,919	104,538

有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112,919千元以歐元計值，以本集團銀行存款人民幣53,00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5,000千元)作抵押(附註12(b))。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應償還的借貸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一年內		112,919	104,53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五項(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項)借貸融資，總限額為130,000,000美元(人民幣849,446千元)及16,350,000歐元(人民幣127,568千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000,000美元(人民幣867,125千元)及15,000,000歐元(人民幣109,602千元))。未動用借貸融資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浮動利率：			
一 於一年內到期		864,095	872,189

2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多於12個月後可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2,256	9,771
— 於12個月內可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7,274	11,125
	19,530	20,8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於12個月內可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295)	(6,55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1,235	14,346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年初	14,346	18,008
於利潤表確認(附註27)	(2,266)	(3,662)
於權益表確認	(845)	-
於年末	11,235	14,346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並無計及抵銷相同司法權區的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開支	政府補貼	減值及撥備	總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316	6,423	4,907	22,646
於利潤表確認	(1,904)	(1,511)	1,665	(1,7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2	4,912	6,572	20,896
於利潤表確認	(2,464)	(16)	1,114	(1,36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48	4,896	7,686	19,53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1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匯出盈利 (附註 21(b))	其他儲備 (附註 16)	總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638	-	4,638
於利潤表確認	1,912	-	1,91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50	-	6,550
於利潤表確認	900	-	900
於權益表確認	-	845	8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50	845	8,295

- (a) 就結轉稅損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以相關稅務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部分為限。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金額約為人民幣53,20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2,071千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確認之稅項虧損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到期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	5,465
二零一八年	6,875	6,875
二零一九年	10,575	10,575
二零二零年	12,780	13,194
二零二一年	11,383	53,374
二零二二年	10,523	-
無到期日之虧損	1,065	2,588
	53,201	92,071

- (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按5%繳納預扣稅。考慮到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及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認為中國附屬公司僅部分未匯出盈利約人民幣149,00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1,000千元)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予其海外母公司，而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約人民幣7,45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50千元)已獲確認。

22 長期預付款

長期預付款主要包括就購買機器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3 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產品銷售額	2,336,293	2,169,159
其他收入：		
— 銷售物料所得收入	21,508	16,765
— 政府補貼收入	28,404	27,77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利息 (i)	3,653	1,902
	53,565	46,440
其他收益 — 淨額		
— 出售資產的(虧損)/收益淨額	(238)	116
— 外匯虧損淨額	(4,641)	(739)
— 其他	4,925	4,527
	46	3,904

補貼收入包括當地政府推廣本地企業的現金補貼。

(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見下文附註26。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上文其他收入。年內，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1,638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307千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4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1,347,033	1,260,46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32,281	11,252
主要經營稅款及徵款	9,759	9,279
(撇銷)/撥備陳舊存貨	(208)	6,674
折舊及攤銷開支：	109,971	101,4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988	98,082
— 無形資產攤銷	2,645	3,044
— 土地使用權攤銷	338	360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10,085	2,57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5)	204,720	190,824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180	2,276
— 非審核服務	187	247
運輸費用	62,347	49,955
維修及保養費用	26,214	23,692
電費及公用事業費	37,392	33,369
租金開支	7,457	7,581
製版費	12,569	10,079
專業費用	7,979	5,885
差旅費	13,824	12,276
廣告及宣傳費	16,787	16,414
其他開支	48,478	50,177
銷貨成本、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1,949,055	1,794,507

25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工資及薪金(包括酌情花紅)	163,155	157,436
僱主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	41,565	33,388
	204,720	190,824

25 僱員福利(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於附註36呈列的分析中反映。年內應付其餘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240	3,955
社會保障費用	93	105
	3,333	4,060

有關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酬金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1,000,001 港元–1,500,000 港元	3	2
1,500,001 港元–2,000,000 港元	–	–
2,000,001 港元–2,500,000 港元	–	1
2,500,001 港元–3,000,000 港元	–	–
	3	3

(b) 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層酬金(不包括酬金於附註36呈列的分析中反映的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董事)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人數：

酬金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0 港元–500,000 港元	–	–
500,001 港元–1,000,000 港元	1	1
1,000,001 港元–1,500,000 港元	5	4
1,500,001 港元–2,000,000 港元	–	–
2,000,001 港元–2,500,000 港元	–	1
2,500,001 港元–3,000,000 港元	–	–
	6	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6 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利息收入	7,985	8,405
融資收入	7,985	8,405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	(1,019)	(1,486)
匯兌虧損 — 淨額	(3,428)	(1,315)
融資開支	(4,447)	(2,801)

2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即期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98,835	93,182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2,266	3,662
稅項	101,101	96,844

除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外，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年內應課稅收入的25%(二零一六年：25%)繳納中國法定所得稅。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提撥備。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Manufacturing GmbH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Service GmbH的所得稅已按30.8%計提撥備。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須按稅率11.35%繳納瑞士法定所得稅。

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位於特別經濟區，優惠法定所得稅率為15%，受當地稅務機關的年度批准所限。當地稅務機關已批准此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的優惠稅率為1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7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集團公司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將產生的理論金額有所差異，具體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除稅前溢利	444,387	430,600
稅項按各自國家的溢利適用本地稅率計算	103,560	98,920
股息的預扣稅	12,900	12,132
一間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	(12,908)	(11,260)
毋須計稅收入	99	(13)
不可扣稅開支	137	41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2,866	2,975
使用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的早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5,639)	(5,746)
其他	86	(576)
所得稅開支	101,101	96,844

2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43,286	333,75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37,084	1,337,668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6	0.2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28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攤薄普通股已兌換的情況下對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作出調整而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43,286	333,756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37,084	1,337,668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6	0.25

29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已付股息分別為320,884,560港元(每股0.12港元，合計約人民幣275,447千元)及294,259,020港元(每股0.11港元，合計約人民幣252,268千元)。董事會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建議由本公司的部份股份溢價賬及本公司的部份分派溢利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0.13港元，總股息為173,812,47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45,290千元)。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是項應付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年內建議及已派付的股息	136,199	126,516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3港元(二零一六年：0.12港元)	145,290	143,516
	281,489	270,03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0 營運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除所得稅前溢利	444,387	430,60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無形資產攤銷	2,645	3,044
— 土地使用權攤銷	338	360
— 遞延收益攤銷	(6,643)	(11,75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6,988	98,08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10,085	2,579
— 陳舊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208)	6,67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38	(11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	(3,653)	(1,902)
— 融資收入 — 淨額	(3,538)	(5,604)
— 經營活動的外匯虧損/(收益)	4,908	(2,144)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174,248)	130,101
—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受限制現金	(78,809)	170,099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029	(53,834)
— 政府補貼	1,543	—
營運所得現金	412,062	766,180

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概無重大非現金交易。

	融資活動 產生的負債 於一年內到期的 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538)
現金流量	(1,250)
外匯調整	(7,13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91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1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 股本詳情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	本集團 持有的普通股 比例 (%)
Partner One Enterprise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投資控股	2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港龍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北京清睿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研發多層食品包裝 材料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豐景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港元 普通股	-	100%
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44,000,000美元	-	100%
紛美(北京)包裝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灌裝機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20,000,000美元	-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	瑞士，有限責任公司	於瑞士銷售包裝產品	50,000瑞郎 普通股	-	100%
紛美(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銷售包裝產品及設備 以及相關技術開發服務	750,000美元	-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Manufacturing GmbH	德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德國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25,000歐元 普通股	-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Service GmbH	德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德國銷售包裝產品	25,000歐元 普通股	-	100%
廊坊鑫策恒塑業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生產橡膠及塑料薄膜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紛美(三河)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灌裝機	人民幣 1,035,000元	-	100%

31 附屬公司(續) 重大限制

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512,390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5,010千元)於中國持有，須受當地之外匯管制規例所規限。該等當地外匯管制規例訂明，除透過正常派息外，限制將資金匯出國外。

32 承擔

(a)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621	54,807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及倉庫。租期介乎三年至十年。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一年內	5,105	10,163
一年至五年	3,366	7,763
五年以上	-	394
	8,471	18,32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3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0,014	11,029
社會保障費用	402	309
	10,416	11,338

3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收到一項通知，指明一名競爭對手（「利樂」）於德國提交申訴，指控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通知指明的被告人名稱為 Tralin Pak Europe GmbH（於二零一一年更名為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及泉林包裝有限公司（下文統稱「Tralin Pak」），指稱存在無菌包裝材料專利侵權行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法院駁回申訴，並裁定利樂須承擔法律程序費用（「判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利樂就判決向杜塞爾多夫高級地區法院提交上訴通知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訴正等待異議訴訟的法院判決。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 向歐洲專利局（「歐洲專利局」）提出異議訴訟，致令相關爭議專利在所有歐洲專利局成員國失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口頭聆訊中，歐洲專利局異議部已全面撤銷相關專利。然而，利樂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對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就利樂的上訴提交答覆文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歐洲專利局仍在處理有關上訴。歐洲專利局上訴委員會已安排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二十七日進行口頭聆訊。與德國法律顧問溝通後，本公司評估本集團對利樂的上訴應可勝訴。因此，本集團認為毋須對是項申索作出任何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21,801	221,801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621,360	700,700
		843,161	922,501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51,410	57,5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	10
預付款項		1,393	564
		53,158	58,102
總資產		896,319	980,60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446	11,450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附註(a)	883,874	968,393
總權益		895,320	979,843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9	760
總負債		999	760
總權益及負債		896,319	980,60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董事
畢禕

董事
劉鈞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35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於一月一日	968,393	979,751
年內溢利	192,663	249,887
股息	(275,447)	(252,268)
股份回購	(1,735)	(8,97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83,874	968,393

36 董事酬金

(a) 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僱主退休金		總計
				房屋津貼	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畢權先生	172	2,462	425	278	63	3,400
劉鈞先生	172	1,087	182	71	47	1,559
非執行董事						
洪綱先生	-	-	-	-	-	-
竺稼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72	-	-	-	-	172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72	-	-	-	-	172
黨新華先生	172	-	-	-	-	172
	860	3,549	607	349	110	5,475

36 董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如下：(續)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僱主退休金		總計
				房屋津貼	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173	2,418	484	281	66	3,422
劉鈞先生	173	1,087	220	79	51	1,610
非執行董事						
洪綱先生	-	-	-	-	-	-
竺稼先生	-	-	-	-	-	-
許立慶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獲委任)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73	-	-	-	-	173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73	-	-	-	-	173
黨新華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世)	173	-	-	-	-	173
	865	3,505	704	360	117	5,551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年內，概無就任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之服務或提供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而向董事支付或董事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六年：無)。

(c) 董事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零一六年：無)。

(d) 就作出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年內，概無第三方就作出之董事服務獲提供或收取代價(二零一六年：無)。

(e) 有關以董事、彼等所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類貸款及其他買賣之資料

年內，概無以董事、彼等所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類貸款或其他買賣(二零一六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由本公司訂立涉及本公司業務及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六年：無)。